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西安金花制药厂

草堂项目实验室生物显微镜采购项目

一、项目名称: 草堂项目实验室生物显微镜采购项目

二、采购单位: 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三、招标方式: 公开招标

四、项目概况: 金花制药新建项目中, 草堂实验室生物显微镜采购项目。该项目包含主机(观察方式: 明场、偏光、相差)、高清数码相机、成像系统、控制软件、电脑、彩色打印机、附带仪器的30天确认和售后服务系统验证。

五、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:

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22条的规定:

2. 资质要求:

所有资质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。

(1)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的资格, 投标人企业的须提供营业执照;

(2) 供应商应有3年以上的行业经验, 注册资金不少于100万元, 且具有同类产品合格业绩工程。

(3) 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。

(4) 生产商授权书, 如为经销商投标, 需提供生产商或经销商授权书。

(5) 专利证书(如有)。

(6) 其他相关资质证书。

3. 财务要求:

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, 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0年度及2021年度至少三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提供扫描件。

4. 业绩要求:

近三年(2021年~至今)具有3家与所投设备同类型或同规格的设备验收合格证书或验收报告,并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设备进场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

5. 信誉要求:

投标人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员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,在中国裁判文书网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>)查询近三年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,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。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信用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,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,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6. 其他要求:

(1) 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。

复印件并加盖公章,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(2) 提供本项目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

或提供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。

(3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,投标人须出具声明函原件并加盖公章。

(4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。

六、定标方式:综合评分法

七、投标报名截止时间:2024年01月26日下午17:00 投标企业需将该皇片对《投标人的资格要求》所列的资质类报名资料(附投标企业联系人、联系方式的信息,所有资料应加盖企业公章,并在有效期内),扫描件发至邮箱: xz@ginwa.com.cn (请邮件主题备注:投标项目、公司名称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)。

八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:

1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:投标资格审核通过后,投标人须支付投标保证金500000

元(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,备注标注为:显微镜招标项目),否则,其投标文件将被

拒绝(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,在开标前两个工作日之前发至邮箱 xz@ginwa.com.cn)。

2、投标保证金缴纳帐户:

名称：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

账 号：610018625000535003350

九、招标人联系方式：

地 址：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财富中心二期10层

招标文件仪器技术联系人/电话：王洁仁/18392482551

招标事项联系人/电话：赵雷伟/13320909687

监督电话：马先生/18109296333 崔先生/13519106357

